

证券代码：600734

证券简称：实达集团

编号：第 2016—045 号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行业类别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5 年 12 月 30 日，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实达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截至目前，公司的房地产业务已剥离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标的资产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兴飞”）100%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，公司已不再经营房地产业务，主营业务变更为移动通讯智能终端及相关核心部件的研发、设计、生产和销售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（2012 年修订）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2〕31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向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递交了行业类别变更申请，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专家委员会确定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布的《2016 年 2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》，公司所属行业变更为：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（代码 C39）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公司原行业分类、变更后的行业分类

项目	变更前	变更后
行业类别	F51批发和零售业	C39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
二、本次变更行业分类涉及的相关财务数据

实达集团与深圳兴飞营业收入对比如下：

	经营周期	行业分类	业务收入（元）	占比（%）
实达集团	2015 年度	F51 批发和零售业	305,973,304.37	6.152
深圳兴飞	2015 年度	C39 计算机、	4,667,623,230.79	93.858

		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		
并表合计	2015 年度		4,973,596,535.16	100.00

注：公司2015年度并未对深圳兴飞并表，上述并表合计数据为双方2015年度营业收入简单加总口径。

综上，我司在合并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报表后，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绝大部分来自于“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”，因此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（2012年修订版）》中“分类原则与方法”2.2条的规定“当上市公司某类业务的营业收入比重大于或等于50%，则将其划入该业务相对应的行业”，我司符合变更行业类别的条件。

三、公司正式启动新行业分类的日期

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专家委员会确定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布的《2016年2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》，自2016年7月20日起，公司所属行业将变更为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（代码C3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7 月 22 日